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issin Foods Company Limited

日清食品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7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日清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經審核業績連同去年2019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收入	4	3,518,847	3,087,781
銷售成本		<u>(2,360,170)</u>	<u>(2,074,351)</u>
毛利		1,158,677	1,013,430
其他收入	6	78,588	48,009
銷售及分銷成本		(471,483)	(454,958)
行政開支		(243,203)	(221,909)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確認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2,585)	457
其他開支		(69,612)	(26,488)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16,324)	(5,839)
財務成本	8	<u>(116)</u>	<u>(64)</u>
除稅前溢利		433,942	352,638
所得稅開支	9	<u>(101,378)</u>	<u>(73,720)</u>
年內溢利	10	<u><u>332,564</u></u>	<u><u>278,918</u></u>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i>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轉換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137,672</u>	<u>(42,564)</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u>470,236</u></u>	<u><u>236,354</u></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01,912	250,964
非控制性權益		<u>30,652</u>	<u>27,954</u>
		<u><u>332,564</u></u>	<u><u>278,918</u></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31,720	210,859
非控制性權益		<u>38,516</u>	<u>25,495</u>
		<u><u>470,236</u></u>	<u><u>236,354</u></u>
每股盈利			
基本(港仙)	12	<u>28.11</u>	<u>23.36</u>
攤薄(港仙)		<u>28.10</u>	<u>23.3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15,848	1,365,671
使用權資產		165,265	145,621
商譽		64,520	40,082
無形資產		48,219	25,04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16	1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2,828	33,239
遞延稅項資產		33,523	20,977
應收貸款		1,368	1,91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按金		23,288	6,050
租金訂金		2,307	—
		<u>1,887,282</u>	<u>1,638,712</u>
流動資產			
存貨		363,144	326,593
貿易應收賬款	13	508,545	421,056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92,877	73,187
應收貸款		547	547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766	5,76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5,640	3,269
可收回稅項		—	9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97,069	397,819
其他金融資產		—	156,630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507,758	105,00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07,247	1,505,261
		<u>3,296,593</u>	<u>2,995,21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4	234,540	213,94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42,962	586,317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6,712	31,35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715	5,327
租賃負債		7,278	1,660
稅項負債		39,713	19,561
遞延收入		411	1,063
		<u>1,065,331</u>	<u>859,227</u>
流動資產淨值		<u>2,231,262</u>	<u>2,135,99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118,544</u>	<u>3,774,703</u>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2,941,441	2,941,441
儲備		<u>954,238</u>	<u>648,12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895,679	3,589,565
非控制性權益		<u>147,504</u>	<u>122,753</u>
權益總額		<u>4,043,183</u>	<u>3,712,318</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6,311	42,231
租賃負債		9,396	131
遞延收入		<u>19,654</u>	<u>20,023</u>
		<u>75,361</u>	<u>62,385</u>
		<u>4,118,544</u>	<u>3,774,70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日清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Nissin Foods Holdings Co., Ltd. (一間於日本註冊成立且其股份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香港新界大埔大埔工業邨大盛街21-23號，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大埔大埔工業邨大順街11-13號。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麵條、蒸煮食品、冷凍食品、飲料產品、零食及蔬菜產品以及提供研究及宣傳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2.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載於本2020年全年業績初步公佈之有關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等年度之法定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惟拮取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按規定須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公司條例」)披露之有關該等全年綜合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按照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呈交公司註冊處處長。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提述核數師在不就該報告作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強調方式促請有關人士注意的任何事項，以及並無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資料而言，倘有關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用戶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除若干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3.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年內，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首次應用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的提述之修訂及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要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指引之修訂及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的定義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該修訂本為重大一詞提供新定義，說明「倘遺漏、錯誤陳述或隱瞞資訊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提供有關特定報告實體之財務資訊的財務報表作出之決策，則該資訊屬重大」。該修訂本亦釐清在整體財務報表的範圍內，重大性取決於資訊的性質或幅度(單獨或與其他資訊結合使用)。

於本年度應用有關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的定義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有關修訂。該等修訂本澄清，儘管業務通常具有產出，但一組經整合的活動及資產毋須產出亦符合資格構成業務。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至少須包括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並共同顯著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方會被視作業務。

該等修訂本刪除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任何缺失的投入或過程及持續製造產出的評估。該等修訂本亦引入額外指引，有助釐定是否已獲得實質過程。

此外，該等修訂本引入一項可選集中性測試，允許對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為一項業務進行簡化評估。根據可選集中性測試，倘所收購的總資產的絕大部分公平值均集中於單個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資產中，則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並非一項業務。經評估的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影響所產生的商譽。可按個別交易基準選擇是否應用該可選集中性測試。

應用有關修訂對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因為若不採用可選集中性測試亦會達致相若結論。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注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之相關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¹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確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有關修訂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該修訂本為承租人引進了新的可行權宜方法使其可選擇不評估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是否為一項租賃修訂。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滿足以下所有條件由Covid-19直接產生的租金減免：

-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的租賃的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基本相同或低於該代價；
- 租賃付款的減少僅影響原定於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性變動。

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金減免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承租人將以同一方式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變動入賬(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租賃付款的寬免或豁免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項發生的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由於本集團不擬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故預計應用有關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概念框架的提述

該等修訂本：

- 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對業務合併的提述，致使其為對於2018年6月頒佈的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的提述，而非編製及呈列財務報表框架的提述(由於2010年10月頒佈的「2010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的)；
- 添加一項規定，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交易及其他事件而言，收購方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以識別其於業務合併中所承擔的負債；及
- 添加一項明確聲明，即收購方不會確認於一項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或有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有關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修訂本)及香港詮釋5(2020)之相關修訂

該等修訂為延期結算權利評估提供了澄清和補充指導，從報告日期起至少十二個月內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其中：

- 指定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是非流動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已存在的權利。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澄清：
 - (i) 分類不應受到管理層意圖或期望在12個月內清償債務的影響；及
 - (ii) 如果權利以遵守公約為條件，如果在報告期末滿足條件，則該權利存在，即使貸款人直到日後才測試合規性；及
- 闡明如果負債之條款可以由交易方選擇，則可以通過轉讓實體自身之權益工具來結算，僅當該實體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財務工具：呈報下之權益工具時，這些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為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資產。

此外，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對香港詮釋第5號進行了修訂，以使相應的措詞保持一致且結論不變。

根據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之未償還債務，採用該等修訂不會導致本集團之負債重新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對以下準則進行了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該修訂澄清，為評估在「10%」標準下對原始財務負債條款的修改是否構成實質性修改，借款人僅包括在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由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對方支付或接收的費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附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示例第13號之修訂從示例中刪除了出租人為租賃物業裝修而作出補償說明，以消除任何潛在之混淆。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

該修訂刪除了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第22段中關於使用現值技術計量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時不包括稅收現金流量之要求，從而確保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之要求相一致。

預計應用有關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4. 收入

a)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的分拆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香港業務 (定義見 附註5) 千港元	中國業務 (定義見 附註5)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香港業務 (定義見 附註5) 千港元	中國業務 (定義見 附註5)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商品及服務類別						
銷售商品	1,415,665	2,096,207	3,511,872	1,299,259	1,778,993	3,078,252
其他	2,742	4,233	6,975	505	9,024	9,529
總計	<u>1,418,407</u>	<u>2,100,440</u>	<u>3,518,847</u>	<u>1,299,764</u>	<u>1,788,017</u>	<u>3,087,781</u>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1,415,665	2,100,440	3,516,105	1,299,764	1,781,139	3,080,903
一段時間內	2,742	-	2,742	-	6,878	6,878
總計	<u>1,418,407</u>	<u>2,100,440</u>	<u>3,518,847</u>	<u>1,299,764</u>	<u>1,788,017</u>	<u>3,087,781</u>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出售碎麵及提供研究及宣傳服務之收入。

b) 客戶合約履約責任

銷售貨品(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收益)

就銷售貨品(包括麵條、蒸煮食品、冷凍食品、飲料產品、零食及蔬菜產品)而言，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即當(i)貨品已裝船作出口銷售；或(ii)貨品已交付至客戶特定地點作當地銷售，而本集團已接獲客戶驗收確認時，確認收益。於相關貨品已裝船作出口銷售或已交付至客戶特定地點作當地銷售後，客戶可全權酌情決定發貨方式及貨品售價，並承擔轉售商品之主要責任及貨品報廢及損失之風險。一般信貸期為發出發票後30至60日。

本集團收取的代價金額與本集團確認的收益隨著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銷售回贈變動而有所變動。本集團根據過往經驗的分析估計銷售回贈，並就最可能收取的代價金額作出調整。該等銷售所得的收益乃根據合約列明的價格而定，並扣除估計回贈，有關估計回贈按經驗估計。僅於很大可能不會出現重大撥回時，方會確認收益。就與於報告期末所作出的銷售有關的向客戶提供的預期回贈確認退款責任(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於銷售回贈按客戶要求支付，因此被視為並不存在融資元素。

根據本集團的標準合約條款，客戶有權換取過期的產品。本集團運用其積累的過往經驗，使用預期價值方法估算投資組合層面的換貨數量。就銷售而言，當認為已確認累計收益很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撥回時，會確認收益。根據已積累的經驗，管理層認為已退回貨品的金額並不重大，乃由於每出售一件低價值的貨品均取得大額收益。因此，未來就銷售退回的出現收益重大撥回的可能性甚低。

提供研究及宣傳服務(於一段時間內確認的收益)

提供研究及宣傳服務所得收益於一段時間內確認乃由於隨本集團履約，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之利益。

倘提供研究及宣傳服務為期一年或以內，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批准，分配至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並無披露。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相關集團實體之主要經營地點組成營運業務單位。本集團參考其各自之主要經營地點根據業務單位釐定其營運分部，並將資料呈報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董事總經理。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項下營運及可報告分部如下：

- 香港業務：於香港及海外生產及銷售麵條、冷凍食品及其他產品，以及提供研究及宣傳服務。
- 中國業務：於中國生產及銷售麵條、冷凍食品及其他產品，以及提供宣傳服務。

並無將單個營運分部合併為可報告部份。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有關該等營運及可報告分部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香港業務 千港元	中國業務 千港元	可報告 分部合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分部收入	1,418,407	2,100,440	3,518,847	–	3,518,847
內部分部收入	<u>205,252</u>	<u>180,030</u>	<u>385,282</u>	<u>(385,282)</u>	<u>–</u>
分部收入	<u>1,623,659</u>	<u>2,280,470</u>	<u>3,904,129</u>	<u>(385,282)</u>	<u>3,518,847</u>
業績					
分部業績	<u>165,490</u>	<u>247,122</u>	<u>412,612</u>	<u>–</u>	<u>412,612</u>
未分配收入					53,039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15,801)
利息收入					24,615
計入損益的捐款					(40,0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					(4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u>(112)</u>
綜合除稅前溢利					<u>433,942</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香港業務 千港元	中國業務 千港元	可報告 分部合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分部收入	1,299,764	1,788,017	3,087,781	–	3,087,781
內部分部收入	<u>157,819</u>	<u>172,811</u>	<u>330,630</u>	<u>(330,630)</u>	<u>–</u>
分部收入	<u>1,457,583</u>	<u>1,960,828</u>	<u>3,418,411</u>	<u>(330,630)</u>	<u>3,087,781</u>
業績					
分部業績	<u>99,974</u>	<u>210,558</u>	<u>310,532</u>	<u>–</u>	<u>310,532</u>
未分配收入					8,063
未分配開支及其他虧損					(13,331)
利息收入					39,88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					6,9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u>587</u>
綜合除稅前溢利					<u>352,638</u>

內部分部收入按現行市場費率收取。

營運分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其中並未分配若干其他收入、匯兌收益或虧損淨額、計入損益的捐款、利息收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計量標準。

分部資產及負債

由於並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呈報有關資料，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因此，僅呈列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

其他分部資料

計量分部業績計入的金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香港業務 千港元	中國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無形資產攤銷	3,231	2,483	5,71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214	10,435	22,64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58	6,942	8,20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香港業務 千港元	中國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無形資產攤銷	3,231	-	3,2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559	11,879	19,43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26	2,010	3,736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主要來自位於香港(所在地)、中國及其他地區之客戶收入，乃根據客戶之所在地釐定；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位於香港及中國，乃根據該等資產之地理位置或集團實體持有該等資產之地點(如適用)釐定。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外部收入：		
香港	1,214,766	1,189,414
中國	2,100,440	1,788,017
其他地區(加拿大、澳洲、美國、台灣及澳門等)	203,641	110,350
	3,518,847	3,087,781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附註)：		
香港	606,540	604,152
中國	1,210,716	978,428
	1,817,256	1,582,580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應收貸款及租賃按金。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下列來自客戶之收入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個別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830,796	786,140
客戶B ²	589,047	512,262
客戶C ²	475,403	426,267

¹ 來自中國業務營運

² 來自香港及中國業務營運

6. 其他收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有關收購資產之政府補貼	954	1,813
有關已確認開支之政府補貼(附註)	47,804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9,988	31,734
來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	4,627	8,148
雜項收入	3,352	3,343
其他廢棄物料銷售	1,863	2,971
	<u>78,588</u>	<u>48,009</u>

附註：於年內，本集團在香港就Covid-19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助43,685,000港元，與香港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有關。剩餘的政府補助4,119,000港元指中國政府提供的其他補貼。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淨額	(15,801)	(13,33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411)	6,9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12)	587
	<u>(16,324)</u>	<u>(5,839)</u>

8. 財務成本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u>116</u>	<u>64</u>

9. 所得稅開支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24,986	16,262
中國企業所得稅	79,869	47,868
中國預扣稅	2,110	1,900
	<u>106,965</u>	<u>66,030</u>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利得稅	(278)	(276)
中國企業所得稅	1,426	1,556
	<u>1,148</u>	<u>1,280</u>
	108,113	67,310
遞延稅項	<u>(6,735)</u>	<u>6,410</u>
	<u>101,378</u>	<u>73,720</u>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資格之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稅率16.5%繳納稅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兩個年度之稅率均為25%。

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中國實體向香港居民企業(為已收股息實益擁有人)就其所賺取之於2008年1月1日後產生之溢利作出溢利分派時，須按5%稅率繳納預扣稅。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之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u>433,942</u>	<u>352,638</u>
按本地所得稅稅率16.5%計算之稅項	71,600	58,185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務影響	15,430	4,555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3,870)	(5,756)
動用先前未曾確認之稅務影響	(4,128)	(5,400)
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27,654	17,655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1,148	1,280
中國附屬公司未經分配溢利應佔預扣稅	2,767	2,410
按優惠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165)	(165)
其他	942	956
	<u>101,378</u>	<u>73,720</u>

10. 年內溢利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		
無形資產攤銷	5,714	3,231
核數師酬金	5,921	5,676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2,360,170	2,074,3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4,447	137,936
減：就存貨撥充資本之款項(出售時列入銷售成本)	(121,798)	(118,498)
	<u>22,649</u>	<u>19,438</u>
使用權資產折舊	8,200	3,736
折舊總額	30,849	23,174
計入損益的捐款(附註i)	40,000	-
有關短期租約之開支	2,239	4,801
研發開支	29,300	26,488
員工成本(附註ii)		
董事酬金		
— 袍金	850	733
— 其他酬金	16,154	14,340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2,009	-
	<u>19,013</u>	<u>15,073</u>
不包括董事酬金之其他員工成本(附註ii及iii)	584,395	557,997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745	230
	<u>604,153</u>	<u>573,300</u>
總員工成本	604,153	573,300
減：就存貨撥充資本之款項(出售時列入銷售成本)	(282,059)	(277,623)
減：列入上文所示研發開支之款項	(17,539)	(15,052)
	<u>304,555</u>	<u>280,625</u>

附註：

- 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慈善機構作出的捐款為40,000,000港元(2019年：無)。
- i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列入其他員工成本內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33,597,000港元(2019年：58,198,000港元)。
- iii. 除上述僱員福利開支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亦提供其他非貨幣利益(包括員工宿舍及汽車予員工)有關該等非貨幣利益的使用權資產折舊為513,000港元(2019年：390,000港元)。

11. 股息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2019年末期 — 每股11.7港仙(2019年：2018年末期股息 — 9.5港仙)	<u>125,695</u>	<u>102,060</u>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4.05港仙，合共150,942,000港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12.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2020年	2019年
盈利數據計算如下：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千港元)	<u>301,912</u>	<u>250,964</u>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74,085,719</u>	1,074,144,370
就未行使股份獎勵而言之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之影響	<u>210,031</u>	<u>156,600</u>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74,295,750</u>	<u>1,074,300,970</u>

13. 貿易應收賬款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銷售商品	512,009	421,935
減：信貸虧損撥備	<u>(3,464)</u>	<u>(879)</u>
	<u>508,545</u>	<u>421,056</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各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貿易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0至30天	311,404	215,436
31至90天	170,519	137,280
91至180天	<u>26,622</u>	<u>68,340</u>
	<u>508,545</u>	<u>421,056</u>

14. 貿易應付賬款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0至30天	159,010	118,059
31至90天	69,783	94,597
91至180天	3,737	1,279
180天以上	<u>2,010</u>	<u>9</u>
	<u>234,540</u>	<u>213,944</u>

採購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60天。

15.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	1,074,319,480	2,941,441

以下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附註16)持有之股份詳情：

	平均購買價 港元	所持 股份數目	股份價值 千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及2019年12月31日	4	175,110	678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為第二市場購買的股份	6.8	392,000	2,665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已歸屬股份	6.0	(525,000)	(3,156)
於2020年12月31日	4.4	42,110	187

1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

於2016年3月7日，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自2016年3月7日起生效，為期十年。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規則，本集團已設立信託，以管理股份獎勵計劃及於歸屬前持有獎勵股份。

於2018年5月25日，共有279,940股本公司獎勵股份(「2018年獎勵股份」)已以零代價授予若干經選定僱員(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董事、行政人員、高級職員及其他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

120,730股2018年獎勵股份已於2018年6月11日歸屬，而餘下159,210股2018年獎勵股份將於2020年12月11日歸屬。於相關歸屬日期，經選定僱員仍須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僱員。

於2020年5月17日及2020年12月11日，共有384,030股本公司獎勵股份(「2020年獎勵股份」)已以零代價授予及歸屬於若干經選定僱員(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董事、行政人員、高級職員及其他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

下表披露年內僱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獎勵的變動：

承授人種類	授出日期	歸屬期間	獎勵股份數目				於2020年 12月31日 之結餘
			於2020年 1月1日 之結餘	年內獎勵	年內歸屬	年內注銷	
僱員	2018年5月25日	由2018年5月25日至 2020年12月11日	151,380	-	(140,940)	(10,440)	-
僱員	2020年5月17日	2020年5月17日	-	276,910	(276,910)	-	-
僱員	2020年12月11日	2020年12月11日	-	107,120	(107,120)	-	-
			151,380	384,030	(524,970)	(10,440)	-

承授人種類	授出日期	歸屬期間	獎勵股份數目			於2019年 12月31日 之結餘
			於2019年 1月1日 之結餘	年內獎勵	年內注銷	
僱員	2018年5月25日	由2018年5月25日至 2020年12月11日	<u>159,210</u>	<u>-</u>	<u>(7,830)</u>	<u>151,380</u>

根據授出日股份之市場成交價，2018年獎勵股份及2020年獎勵股份之估計公平值分別為每股4.58港元及6.61港元。於2018年獎勵股份及2020年獎勵股份之公平值總額分別為1,282,000港元及2,538,000港元。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本公司授出之股份獎勵確認開支總額2,754,000港元(2019年：230,000港元)。

17. 資本承擔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u>20,651</u>	<u>82,317</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日清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在未知領域開拓嶄新天地

2020年將被銘記為近世代最具挑戰性的其中一年！自2019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或「疫情」)於2020年1月爆發，隨後疫情蔓延全球及出現變種，大規模地改變了我們在這多變世界的生活方式。世界各地政府積極採取一系列預防措施，包括社交距離、旅遊限制，甚至封鎖全國，以遏制疫情的肆意擴散。然而，這些措施大多並不奏效，世界繼續深深陷入遠超我們想像的未知領域，短期內未見復甦的跡象。COVID-19的廣泛擴散亦引發公眾強烈的不安全感、沮喪及焦慮。人們的生命處於前所未有的高危水平，這是近代歷史上所僅見的。疫情對各行各業造成不利影響，幾乎令全球經濟停滯不前。

在香港，政府已在2020年多次收緊限制及擴大社交距離措施，並加強強制性及目標群組病毒檢測以遏制疫情。這些必要措施阻礙了正常的經濟及社會活動。同時，由於當局強烈建議居民「在家工作」及「留在家中」，疫情亦促使他們購買更多即食及方便食品。在中國，於上半年迅速採取了有力措施控制疫情，經濟反彈勢頭強勁，並在下半年恢復增長。

作為一間負責任的食品製造公司，我們致力為客戶供應穩定而經濟實惠、安全且美味的食品。於當前困境下，本公司積極為有需要的社群提供協助及關懷，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年內，本公司不斷調整即食麵及冷凍食品的生產線，並與分銷商、批發商及零售商緊密合作，以應對產品需求激增。於農曆年後，本公司所有於香港的生產廠房繼續營運，而中國生產廠房在COVID-19爆發期間曾短暫停工並於2020年2月中恢復營運。我們對客戶需求的關注有助提高我們在客戶中的聲譽，並促成於回顧年度內的良好財務表現。

在這場疫情危機的旅途中，其中一個對我們幫助很大的關鍵因素是周密的風險管理計劃及我們對突變的靈敏反應。作為一間食品製造公司，本公司的存貨中隨時備有預防衛生用品，例如外科口罩、消毒搓手液及消毒劑，以完成我們的標準操作程序。倘病毒爆發，本公司可有效地向員工及營運部門提供此類用品。此外，通過我們廣泛的全球採購網絡，本公司亦可以輕鬆地採購預防衛生用品以補充庫存。這項完善的準備機制確保了疫情期間我們員工的健康。

一切都追溯到60多年前我們創辦人的一種精神——「食創為世」，即創造新的飲食文化，給人們帶來幸福和感動。希望我們的舉措能為我們日後的可持續增長作好準備。

財務資料

於回顧年度內，我們致力於香港及中國提供穩定的食品供應，使本集團於全年取得穩定表現。收入增加14.0%至3,518.8百萬港元(2019年：3,087.8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疫情持續，使香港即食麵及冷凍食品業務表現理想，以及中國對即食麵需求激增。如2020年中期報告所述，合營分銷業務已於2020年4月開始營運，並於本年度帶來收入增加。毛利增加14.3%至1,158.7百萬港元(2019年：1,013.4百萬港元)，相當於年內毛利率32.9%(2019年：32.8%)。毛利率上升主要歸因於水電煤等費用減少及主要原材料價格相對比較穩定，但因中國分銷業務開始營運而受到負面影響。

本集團經調整EBITDA^(附註)增長25.2%至570.0百萬港元(2019年：455.4百萬港元)，相當於年內經調整EBITDA利潤率16.2%(2019年：14.7%)。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20.3%至301.9百萬港元(2019年：251.0百萬港元)，相當於年內純利率8.6%(2019年：8.1%)。由於我們的銷售增長及經營及非經營開支的更好控制，盈利能力大幅提升。

附註： 經調整EBITDA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計量標準，由管理層用於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分配資源及作出戰略決策。經調整EBITDA的計量基準定義為扣除淨利息開支、稅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前的純利。這亦不包括資本性質或非業務性的重大收益或虧損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增加至28.11港仙(2019年：23.36港仙)。於2020財政年度，董事會已議決建議末期股息每股14.05港仙(2019年：11.70港仙)，相當於本年度派息率50.0%(2019年：50.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607.2百萬港元及資本負債比率為零。我們預期本公司應有足夠資源順利渡過未來前所未有的挑戰，並從長遠上繼續實現可持續的業務發展及表現。

納入指數

如2020年中期報告所述，於2020年9月7日起，本公司獲選為**恒生綜合指數及其系列指數**的成份股，並合資格透過港股通的南向交易進行買賣。這次納入反映投資社群的持續支持，並顯示資本市場對本集團表現及業務前景的認可。如早前所述，本公司亦於2019年5月起納入**MSCI香港小型股指數**。

業務回顧

香港業務

在香港，自2020年初以來，COVID-19的威脅已嚴重破壞區內廣泛的本地經濟活動及供應鏈，引起對經濟衰退、失業及企業倒閉的憂慮。隨著疫症於2020年3月演變成大流行，經濟的打擊更為嚴重。於回顧年度內，根據政府統計處的報告，實際本地生產總值、消費物價指數通脹及零售總額分別按年-6.1%、+0.3%及-24.3%，表現未如理想。儘管政府已推出一系列的抗疫措施以遏制疫情，但下半年第三波及第四波疫情爆發令香港的前景更為悲觀。隨著政府提倡大眾改變生活方式至「在家工作」、「留在家中」及「在家用膳」以減少社區人流及社交接觸，不少人在家囤積日用品，使同期超級市場零售價值大幅增加至+9.7%。作為香港即食麵及冷凍食品行業的市場領導者之一，本公司於回顧年度一直受益於這種行為變化。

來自香港業務的收入增加9.1%至1,418.4百萬港元(2019年：1,299.8百萬港元)。於年初，我們目睹即食麵及冷凍食品銷售突然激增，因為顧客囤積保質期更長且更易於製作的食品，因而帶動年內銷售增長。當香港於下半年受進一步的疫情個案影響時，囤積食品的趨勢再次被擴大及恢復其勢頭。目前，來自香港業務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40.3%(2019年：42.1%)。

就分部業績而言，香港業務大幅增長65.5%至165.5百萬港元(2019年：100.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年度即食麵及非麵類業務收入激增，以及銷售成本及銷售開支的更好控制。

年內，本集團根據香港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在香港確認與COVID-19補貼有關的政府補助為43.7百萬港元。

即食麵業務

本公司於年內一直完善其在香港的產品系列。本公司已推出一系列的新產品，以完善產品價格及推動產品升級。作為家喻戶曉的產品品牌，在疫情下，本公司的標誌性品牌**出前一丁**銷售錄得令人鼓舞的增長，受益於人們長期留在家中所致。在原有產品之上，本公司於2020年7月推出了北海道小麥粉麻油味**出前一丁**，以使用100%北海道產小麥粉為特色，口感耐嚼並散發香甜的小麥香氣。就**合味道**而言，本公司通過新的周打蘑菇海鮮湯味進一步擴展其西式風味系列至三種產品，並以泰式咖喱蟹味擴展其東南亞風味系列至兩種產品。

為了進一步擴大口味系列，本公司為客戶推出**UFO**、**拉王**、**福及公仔**品牌的新產品，以及非油炸棒丁麵及棒烏冬。我們希望客戶在這困境中能找到快樂時刻。

非麵類業務

過去數年，本公司不斷擴闊其產品組合至非麵類業務，持續使其產品組合更多元化，並實現香港業務的進一步增長。在COVID-19的影響下，我們的經營策略在2020年取得佳績。就**公仔**品牌的冷凍食品而言，即食微波爐食品因其方便性而受到客戶歡迎。**Kagome**是我們於2018年推出的蔬菜及果汁產品，由於其提倡健康，今年表現如預期般出色。就穀物麥片業務而言，為豐富產品系列，本公司於今年進一步推出新日清豐盛草莓穀物麥片。

今年亦標誌著本公司首次進軍蔬菜業務的戰略舉措，迎合注重健康客戶的需求。如2020年中期報告所述，本公司已投資約7.1百萬港元於香港建立首個預先包裝即食新鮮蔬菜生產線。此業務已於2020年12月投入生產，產品亦於香港若干超級市場有售。於2020年8月，本公司亦向野菜谷控股有限公司（「野菜谷」）注資約6.0百萬港元以投資於香港室內水耕農場，其產品於香港有售。我們預計蔬菜業務將於未來取得豐碩的成果。

中國業務

2020年初中國經濟開局舉步維艱，疫情爆發嚴重影響經濟增長，國內生產總值自1978年以來首次錄得負增長。為應對疫情，全國均採取了嚴格的預防措施以控制病毒。由於中國自COVID-19復甦的速度快於預期，加上政府採取了嚴格的防控措施以遏制疫情，中國的經濟增長在下半年加速，並可能成為全球為數甚少在2020年出現正增長的經濟體之一。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所報告，零售銷售增長於上半年同比下降11.4%，於2020年8月起迅速反彈，於回顧年度內僅下降3.9%。由製造至零售銷售及消費的所有主要範疇均呈現快速的正增長，尤其是在今年最後一個季度。

於回顧年度內，由於上半年對即食麵的需求激增，中國業務整體表現出色。收入於2020年增加17.5%（當地貨幣：18.6%）至2,100.4百萬港元（2019年：1,788.0百萬港元），亦標誌著本公司的收入第三年保持雙位數的增長速度，履行我們對中國長期增長的承諾。年內，我們觀察到客戶預先為疫情爆發作準備，所以**合味道**及**出前一丁**品牌於中國勢頭良好。上海的新合營分銷業務於今年第二季開始營運，為本年度帶來收入。目前，中國業務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59.7%（2019年：57.9%）。

就分部業績而言，中國業務增長17.4%至247.1百萬港元（2019年：210.6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即食麵業務的穩定表現，以及來自上海的新合營分銷業務的額外貢獻。

年內，本公司繼續致力於地區擴張及發展重點地區，旨在實現中國的可持續增長。通過投資於基建及人才，我們為**合味道**品牌取得令人滿意的表現；特別在華東及華南地區的主要運營地區，香港製造的**出前一丁**品牌表現尤其令人鼓舞。隨著我們進一步擴張地理覆蓋範圍，我們對華西及華北地區作出了進一步投資。疫情之下，客戶傾向選擇即食及方便食品，因此全年競爭程度較低。

就產品創新而言，本公司通過與受中國青少年喜愛及歡迎的日本動漫合作，不斷開發創新產品。繼於2020年8月連續推出合味道與日本動漫「輝夜姬想讓人告白～天才們的戀愛頭腦戰～」的合作廣告後，本公司的合作包裝**合味道**獲得了良好回響。此外，本集團於2020年11月推出四種**拉王**碗麵口味(即黑蒜油豬骨湯味、辣豬骨湯味、擔擔麵味及雞白湯味)，進一步豐富我們的高檔麵系列並滿足追求優質麵條及與拉麵店質素相若創新口味的客戶。

就上海的新合營分銷業務而言，這項戰略投資使本集團能夠進一步鞏固其在華東的業務基礎，同時隨著我們進一步拓展中國業務，與我們目前的分銷渠道形成協同效應。目前，我們在中國分銷多個日本知名品牌的零食及飲品。

有關於2019年7月公佈為製造包裝材料而興建的新生產廠房，本公司目標於2021年內竣工。施工進度正按計劃進行。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資產為5,183.9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4,633.9百萬港元)及權益總額為4,043.1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3,712.3百萬港元)。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為2,231.3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2,136.0百萬港元)，即流動資產總額3,296.6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2,995.2百萬港元)與流動負債總額1,065.3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859.2百萬港元)之差額。2020年12月31日之流動比率為3.1(2019年12月31日：3.5)。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維持穩健，具有現金淨額約為2,115.0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1,610.3百萬港元)及可動用銀行融資額度180.8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180.8百萬港元)。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外部借款及資本負債比率為零(2019年12月31日：零)。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一個慈善基金作出40,000,000港元的捐款(2019年：無)。

資本開支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資本開支為259.7百萬港元(2019年：283.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位處香港及中國之生產廠房的資本投資所致。

資本承擔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尚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為20.7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82.3百萬港元)。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並無就對沖或投機目的訂立或買賣衍生金融工具。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買賣外幣，令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因港元現時與美元掛鈎，本公司認為本集團所承受港元兌美元匯率波動風險有限。本公司所面對外幣風險主要來自日圓兌港元及人民幣兌港元之匯率波動風險。

或然負債

就「出前一丁」即食麵產品的一名前二級分銷商就指稱不正當終止分銷權對本公司提起的法律程序(「法律程序」)(見本公司於2017年11月29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而言，本集團概無就法律程序的申索計提撥備及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2019年：無)。本公司欣然報告，於2020年12月31日後，本公司收到由香港高等法院頒下的判決，日期為2021年3月12日，裁定本公司勝訴。法院已駁回該前二級分銷商向本公司提出的索償要求，並判令該前二級分銷商承擔本公司的訴訟費用。

於2020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上述訴訟外，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2019年12月31日：無)。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並無資產抵押(2019年12月31日：無)。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自2017年12月11日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總額涉及發行268,58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為數約950.8百萬港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未動用之所得款項淨額存入香港持牌機構作為存款。

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建議所得款項應用方式，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應用方式如下：

於招股章程披露的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的計測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2020年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已使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12月31日 未使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擴建及升級生產廠房及設施	45%	409.8	409.8	0.0
擴大銷售及分銷網絡	10%	91.1	91.1	0.0
提升研發能力	5%	45.5	45.5	0.0
建立夥伴關係及／或進行 收購事項	30%	273.2	98.7	174.6
為營運資金撥款	10%	91.1	91.1	0.0
所得款項淨額		910.8	736.2	174.6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事項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23日的自願公告所披露及2019年本公司年報所呈報，本公司於2020年1月與劉峰女士就於上海及中國其他一線城市從事進口及銷售日本品牌食品及飲料產品成立一家合營公司。誠如上文「財務」及「業務回顧－中國業務」各段所述，上海的該新合營分銷業務已於2020年4月開始營運，並於本年第二季度帶來收入增加。根據上述自願公告所披露的上市規則，成立該合營公司並不構成本公司須予公佈交易。

年內，除上述合營公司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且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我們預期疫情將於2021年繼續影響全球經濟。隨著全球經濟發展仍然不明朗，原材料成本波動可能更為嚴重。直至大部份民眾接種疫苗後，經濟才能重新起動，世界才能回復平靜。

在香港，2021年初的第四波疫情繼續影響本地的經濟。本公司將密切留意事態的發展，適時調整即食麵及冷凍食品的產能，繼續為您呈獻。此外，隨著客戶越來越注重健康，我們預計非麵類業務將在未來數年取得好成果。

在中國，本公司對主要運營地區的未來發展持謹慎樂觀的態度。我們將在生產技術及產品創新方面持續進行研究及開發，以提升客戶價值。此外，本公司將繼續拓展在中國的業務領域，並從長遠上實現可持續增長。本公司將加緊監察及控制經營成本。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員工總數約為3,500名(2019年12月31日：3,450名)，年內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為585.1百萬港元。薪酬待遇乃經參考相關僱員之個別表現、資歷及經驗，以及現行行業慣例而釐定。本集團為香港僱員作出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常規，有關企業管治常規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之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安藤清隆先生現擔任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及營運之戰略規劃及管理。安藤先生自2009年起一直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管理。董事會認為，在當前結構下，本公司能夠快速有效地作出及實施業務決策，從而推動本集團按照其他戰略及業務方向發展。董事會認為，我們現有安排下權力與授權、問責與獨立決策間之平衡將不會受到影響，此乃由於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不同背景及經驗。此外，審核委員會僅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且於其認為必要時可自由及直接徵詢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及獨立專業顧問之意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制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以及內部控制及財務業績。本公告之財務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附錄16之規定而披露。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一同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會計、財務申報事宜及業績公告。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其相關附註中之數字已獲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與本集團年內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初步公告發表任何核證。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確認彼等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2021年6月1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4.05港仙。待本公司股東在本公司即將於2021年6月4日舉行之應屆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後，擬派末期股息將於2021年6月29日派付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1日至2021年6月4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21年5月31日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便進行登記。

為釐定獲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15日至2021年6月17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21年6月11日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便進行登記。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nissingroup.com.hk)刊載。本公司2020年年報將於上述網站可供查閱，並於2021年4月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安藤清隆

香港，2021年3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安藤清隆先生、藤繩利通先生、辰谷真次先生、川坂和生先生及小野宗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松本純夫博士、本多潤一先生、中野幸江教授及坂井利彰先生。